

我在詩經研究中所用的方法

李辰冬

我發現了吉甫是詩經的作者，說來大家都不肯信；甚而有人認為我在夢囈，給他說明我發現的經過，他都不肯聽。然而事實終是事實，只要把我所用的研究方法說明了，就知道這是必然的結果。

我所用的方法，第一步，總是作統計：凡是遇到一個單字、一個成語、一個詩句有疑問的時候，先將這個單字、這個成語、這個詩句作一統計，看看用了多少次，看看在這些次數裡能不能求得一個統一的意義；如能求其統一的意義，然後將這個意義來試解詩義，看看是否通順。如果通順了，看看與整篇的詩義是否相合。我就是這樣將詩經裡的每句詩、每首詩、整部詩釋解通的。茲以小星一詩為例，看我怎樣在使用這個方法。這首詩的原文是：

嘒彼小星，三五在東。肅肅宵征，夙夜在公，寔命不猶！
嘒彼小星，維參與昴。肅肅宵征，抱衾與裯，寔命不猶！

這首詩不過四十個字，而解釋的不下四十種。假如我們仍走老的路子，不僅永遠走不通，而且愈走愈胡塗。我們且不要管以往的解釋，只求詩的直接意義；然而怎樣去求呢？我們從「肅肅」二字統計起。

詩經裡用「肅肅」的，一共十三次；這十三次分佈在八篇作品裡，就是小星、鵠羽、鴻鴈、黍苗、思齊、烝民、雔與兔罝。毛傳鄭箋對這兩個字的解釋，有的解為「敬也」，有的解為「疾貌」，有的解為「羽聲」，有的解為「嚴正之貌」，都是依詩立訓，隨意解釋。我們作一歸納後，知道這八篇詩裡，除過兔罝一詩的「肅肅」應讀為「縮縮」外（縮縮，密貌），其他七篇都可作「急急」解。鵠羽的「肅肅鵠羽」就是急急鵠羽，「肅肸鵠翼」就是急急鵠翼，「肅肸行」就是急急鵠行；鴻鴈的「肅肸其羽」就是急急其羽；都是形容鳥羽飛時的形狀。黍苗的「肅肸謝功」就是急急謝功，烝民的「肸肸王命」就是急急王命。思齊的「肸肸在廟」就是急急在廟，形容神靈降下後的神情。雔的「至止肐肐」就是至止急急，形容祭祀者的急急來到。至於小星的「肐肐宵征」就是急急宵征。

其次，再作「征」字的統計。詩經裡用「征」字的一共二十七次；這二十七次，分佈在十八篇作品裡，就是小星、東山、破斧、皇皇者華、杕杜、六月、車攻、鴻鴈、小明、黍苗、漸漸之石、何草不黃、采芑、小宛、烝民、泮水、常武與柔柔。毛傳鄭箋對於這個字的解釋，有時解為「征伐」，而大多數都解為「行」。這樣，詩義就不可瞭解了。實際上，除小宛「我日斯邁，而月斯征」的「征」可解為行外，其他各篇沒有不可作出征講的。說文：「征、正行也」。孟子盡心章也說：「征之為言正也」，正用征是征伐的意思。自從毛傳鄭箋不瞭解征是征伐而作為「行」解後，不僅這個字的本義不

(160)

瞭解了，詩義也跟着隱晦了。知道征就是出征，那末，「肅肅宵征」就是天不亮就急急出征，正與上兩句「嘒彼小星，三三在東」的時間相合。

其次，再作「夙夜」的統計。詩經裡用「夙夜」的一共十六次；這十六次，分佈在十二篇作品裡，就是小星、采蘋、行露、陟岵、雨無正、烝民、昊天有成命、我將、振鷺、閟予小子、有孚惠心奕。所有這些「夙夜」二字，都作從早到晚講，沒有例外。

其次，我們再作「夙夜在公」的統計。詩經裡用「夙夜在公」的共有三次，分佈在三篇作品裡，就是小星、采蘋與有孚。在采蘋與有孚兩首詩裡，我們發現一個很值得研究的現象，就是這兩首詩裡，一方面有「夙夜在公」，一方面又都提到「歸」。采蘋說：「被之僮僮，夙夜在公。被之祁祁，薄言旋歸」。有孚也說：「夙夜在公，在公飲酒。振鷺鷺，鷺于飛。鼓咽咽，醉言歸」。可知「夙夜在公」與「旋歸」有關。然由什麼地方旋歸呢？我們再將「采蘋」一詞作一歸納，就可得到消息。詩經裡用「采蘋」的共有三次，就是采蘋、七月與出車。采蘋說：「被之祁祁，薄言旋歸」，七月說：「春日遲遲，采蘋祁祁。女心傷悲，殆及公子同歸」，出車也說：「倉庚喈喈，采蘋祁祁。執訊獲醜，薄言旋歸」。由此看來，蘋與出征有關。人之所以采蘋的，是希望早點回去，那末，蘋是返的協音，蘋返双關，采蘋就是采返，所以說：被（通披）得多多的，可以快一點回來；採得多多的，希望能同公子一起回來；採得多多的，好獲得俘虜後早點回去。采蘋既與出征有關，夙夜在公又與采蘋有關，那末，夙夜在公也就與出征有關。「公」就是采蘋一詩的「公侯之事」，「公侯之宮」的「公」。「夙夜在公」，就是從早到晚爲公。

假如我們再把詩經三十篇裡所用的「公」字作一統計，更可確定「公」字的意義。這些「公」字，除破斧、閟宮所用的「周公」，公劉所用的「公劉」，黃鳥所用的「穆公」，江漢、召旻所用的「召公」，碩人所用的「譚公」都係專稱外，其他如鬼賈的「公侯干城」，麟之趾的「振振公子」，「振振公族」，羔羊的「退食自公」，「自公退食」，簡兮的「公庭萬舞」，「公言錫爵」，大叔于田的「獻于公所」，汾沮洳的「殊異乎公路」，「殊異乎公行」，「殊異乎公族」，東方未明的「自公召之」，「自公令之」，軻鐵的「公之媚子，從公于狩」，「公曰左之」，七月的「爲公子袞」，「爲公子袞」，「公歸無所」，「無以我公歸兮」，「公歸不復」，狼跋的「公孫碩膚」，大東的「佻佻公子」，鳬鷺的「公尸來燕來寧」，瞻卬的「婦無公事」，酌的「實維爾公」，臣工的「敬爾在公」，烈文的「烈文辟公」，載見的「烈文辟公」，離的「相維辟公」，有孚的「夙夜在公」，泮水的「從公于邁」，閟宮的「公車千乘」，「公徒三千」，「天錫公純嘏」的「公」，都是公爵的公。「公」與「王」，在詩經裡分的很清楚，他在爲王出征的時候，才提到「王」，如鴂羽說：「王事靡盬，不能藝稷黍」，四牡說：「王事靡盬，我心傷悲」，采薇說：「王事靡盬，不遑啟處」。

杕杜與北山說：「王事靡盬，憂我父母」，無衣說：「王于興師，修我戈矛」，下泉說：「四國有王，郇伯勞之」，出車說：「王事多難，不遑啓處」，六月說：「王于出征，以匡王國」，祈父說：「予、王之爪士」，棫樸說：「周王于邁，六師及之」，崧高說：「王命申伯，式是南邦」，烝民說：「王命仲山甫，式是百辟」，韓奕說：「王錫韓侯，淑旛綏章」，江漢說：「王命召虎，來旬來宣」，常武說：「赫赫明明，王命卿士」，都是北征韓西，西征玁狁，南征淮夷，東征齊魯的時候才提到王，而在其他的時候都稱「公」。公所指的大部份是衛武公。這點很重要，因為我們總以為尹吉甫是在周室作官，而實際上，不是的。他終身都在衛國，僅只為周王出征的時候，才離開衛國。這一點，於瞭解詩經上非常重要。

其次，我們再解釋「寔命不同」，「寔命不猶」。這兩句詩是連類對舉，詩經中凡是連類對舉的句子，其意義都是差不多：「不猶」也就是「不同」，詩經裡用「不猶」的，還有兩篇，就是白華與鼓鐘。白華說：「天步艱難，之子不猶」。天步是命運。艱難是不淑。這兩句詩是在歎息自己運命的不如人，與「寔命不同」，「寔命不猶」的意義完全相同。然為什麼歎息自己運命的不如人呢？因為常常出征。白華這就是出征玁狁時的詩，「之遠」就是之朔方。至於鼓鐘說的「其德不猶」的「不猶」，也是不同，而是讚美一個人的德與人不同。

主要的辭句解釋清楚了，其餘的句子就容易解釋。「嗟彼小星，維參與昴」，參、昴，是兩個星名，參就是綿繆一詩的「三星在天」的三星。北方人出門，就看三星的是否出現，三星出來，就該動身了。所以「嗟彼小星，三五在東」，「嗟彼小星，維參與昴」，正是點明動身的時間。衾是被子，裯是帳子，「抱衾與裯」，就是抱着被子與帳子，正是出征的人必須帶的行李。

如此解來，詩義是多末明顯，也是多末直接！既不用增字，更不用增義，詩義就明明白白顯現了。可是毛序說：

「小星一詩是這樣解通的，其餘三百零四篇詩，也都是這樣解通的。然這樣解釋，不僅發現每首詩的意義；而主要的，還在發現詩篇與詩篇間的關係。因為單字、成語、詩句的意義統一了，詩篇與詩篇的關係也就發現了。就拿「征」字來說，我們發發現除小宛一詩的「征」，可作「行」解外，其餘十七篇詩都作征伐解，由此，使我們發現了征伐的路線。六月說

：「薄伐玁狁，至于大原」。采芑說：「征伐玁狁，蠻荆來威」。小明說：「我征徂西，至于艽野」，這是西征玁狁。常武說：「濯征徐國」。黍苗說：「悠悠南行，召伯勞之」，這是南征淮夷。烝民說：「城彼東方」。東山說：「我來自東」。破斧說：「周公東征」。漸之石說：「武人東征」，這是東征齊魯。由於征字的瞭解，而發現征伐的路線，再由征伐的路線而發現詩篇與詩篇的關係，最後，由詩篇與詩篇的關係，而發現了作者。這樣的發現非常自然，水到渠成，既不用牽強，更不用附會。

(162)

這樣的研究，使我們發現了三條原則：

第一、詩經裡凡是同一個單字（假借除字外），同一個成語，同一個詩句，他所表現的都是同一個意義，同一種情感，同一種事實。

第二、凡是同一地點，同一時間，同一事件，同一情感，同一人物的詩篇，都是同一的作者。
第三、詩經裡的「興」，固與詩義無關；但詩人感物起興，興中所言山、水、草、木、鳥、獸、蟲、魚，往往可以發現詩人寫詩的地點、季節與情感。

這三條原則非常重要，它使我們連貫了許許多詩篇，同時，也解決了許许多十分困難的問題。例如何彼穠矣裡有「齊侯之子，平王之孫」，碩人裡也有「齊侯之子，衛侯之妻」。按照我們的原則，不僅兩篇裡的「齊侯之子」是一個人，而且「齊侯之子」與「衛侯之妻」是對稱，一個是新娘，一個是新郎，那末，「齊侯之子」與「平王之孫」也是對稱，也應該一個是新娘，一個是新郎。然而平王是誰呢？毛傳說的：「平、正也。武王女，文王孫，適齊侯之子」，固然不對；即清儒與現代學者所認為平王就是平王宣臼，也是不對。那末到底是誰呢？這個問題，很困擾了我一個時期。後來從「衛侯之妻」的「衛侯」，終於將問題解決了。三百篇既是吉甫所寫，吉甫是宣王時人，宣王時候的衛侯是誰呢？就是衛武公。衛武公是衛康叔的第八代孫，康叔是武王的兒子，武公也就是武王的第九代孫。再從王室這方面來說，武王的第七代孫正是夷王。夷者、平也，所謂「平王之孫」，原來是夷王之孫。然為什麼不稱夷王，而改稱平王呢？韓奕詩的「汾王之甥」，汾王就是厲王，詩人也不稱厲王而改稱汾王。想係「夷」與「厲」都不是好諱，故改為平王與汾王。平王要是夷王的話，何彼穠矣的「王姬之車」，就是王家姬姓的車，意義多末直接！既不必像鄭箋解釋的：「王姬往乘車也。言其嫁時始乘車，則已敬和」的增義解經，更不必像儀禮疏引鄭君箴育說的：「齊侯嫁女，以其母王姬始嫁之車遠送之」，那末幸強。

第一、何彼穠矣與碩人兩詩發生了關係。這兩篇所寫的都是衛侯娶妻，娶的都是齊女。不僅止這兩篇連接起來，詩經中凡有「齊子」的詩篇，如南山的「齊子由歸」，敝笱的「齊子歸止」，載驅的「齊子發夕」的「齊子」，都是「齊侯之子」，也都是一個人。怎見得是一個人呢？因為齊侯嫁女於衛，一定要經過魯國，齊國在現在山東省的北部，衛都在現在河南省的淇縣，中間正隔着魯國，所以南山說：「魯道有蕩，齊子由歸」，載驅也說：「魯道有蕩，齊子發夕」。都是在講出嫁時的路線。載驅說：「汝水湯湯，行人彭彭」，「汝水滔滔，行人儦儦」，汝水據地理志說：「出泰山萊蕪縣原山，西南入泗」，全河流域都在山東，這是齊子出嫁經過魯國的證據。碩人說：「河水洋洋，北流活活」，河水指黃河。據詩地理徵說：「齊衛以河爲界，在今東昌府境」，東昌府即現今山東省的聊城縣，已近衛境。是碩人一詩所寫的是

齊子已入衛境。

由此看來，不僅何彼穠矣、碩人、南山、敝笱與載驅所寫的是一回事，即鵲巢所寫的，也是同一回事。「之子于歸，百兩御之」，「之子于歸，百兩將之」，「之子于歸，百兩成之」，不正是敝笱說的「齊子歸止，其從如雨」，「齊子歸止，其從如水」麼？不就是載驅說的「行人彭彭」，「行人儦儦」麼？彭彭、儦儦、都是衆多的意思。碩人說的「庶姜孽孽」，正是解釋「百兩將之」，將是送。「庶士有堦」，正是解釋「百兩迎之」。這些詩所寫的，都是有關衛侯娶妻的事，毫無問題。甚而關雎、桃夭、螽斯、麟趾這些有關新婚的詩，也都是同一回事。關雎說：「窈窕淑女，鐘鼓樂之」，據王國維在釋樂次說：「金奏之樂，天子諸侯用鐘鼓；大夫士，鼓而已」，所以屈萬里先生說：「此詩有『鐘鼓樂之』之語，蓋賀南國諸侯或其子之婚也」，甚是。不過他說，「賀南國諸侯之婚」，是由於此詩列在周南的緣故；實際上，此詩說「在河之洲」，我們把詩經裡所用的「河」作一統計，就知道所有的「河」，都是指衛國的這一段黃河，那末，這個諸侯當指衛侯。麟趾說：「振振公子」，「振振公姓」，「振振公族」，也是指公，而不是一般士人。再者，這些詩的「興」裡所表現的都是同一季節的景物：如關雎「參差荇菜」的荇菜是在夏日開花；螽斯的「螽斯羽，詭詭兮」的螽斯，是在夏季鳴叫；桃夭的「桃之夭夭，有蕡其實」，也在夏季。何彼穠矣的「唐棣之華」，也是在夏季；碩人的「葭菼揭揭」的葭菼，就是蘆荻，也是在夏季開花。甚而，斑鳩繁殖，也在夏季，故鵲巢說：「維鵲有巢，維鳩盈之」。時間、地點、事件都相同，那末，作者是不是一個人，就容易解決了。吉甫是現在的河北省清豐縣人，他除過一個短時期出征玁狁、淮夷與齊魯外，始終都在衛國作土，當衛侯赴齊國迎親的時候，他作護從，所以一路上的情形，他是非常清楚的。碩人明明說「庶士有堦」，庶士，我們現在都作衆士解，而實際是庶出之士。周朝的政治制度，長子承繼爵位，庶子都變爲士，所以稱庶士。堦是武壯貌，「庶士有堦」，就是武壯的庶士。詩經裡用「士」字的，共有五十二次，除「卿士」、「多士」之外，凡單獨言士，往往是指他的自稱，此處就是指他自己。

第二、我們說：「左傳裡凡是賦詩，都是唱詩，唱詩的一兩章，以合己意，如同引詩一樣」，現在就得到了一個證明。隱公三年左傳說：「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臣之妹，曰莊姜。美而無子，衛人所爲賦碩人也」。因此，後人都以碩人是寫莊姜的，從來沒有異辭。可是我們說「賦碩人」是唱碩人，不是作碩人，那末，一定先有碩人這首詩，後人才能引來歌唱。現在知道碩人是武公結婚時候的詩，莊公是武公的兒子，當他結婚的時候，衛人自然可以引來歌唱。歌唱的目的，是唱詩中的一兩章來合唱者的意思。莊姜既美，自然是唱詩的第二章：「手如柔荑，膚如凝脂，領如蝤蛴，齒如瓠犀，螓首蛾眉。巧笑倩兮，美目盼兮」，以美莊姜。毛序說：「碩人、閔莊姜也。莊公惑於嬖妾，使驕上僭。莊姜賢而不答，終以無子，國人閔而憂之」。碩人一詩明明是寫迎娶的情形，甚而還沒有到男家，故說：「碩人敖敖，說于農郊」，怎麼就談到有子無

子呢？真是牛頭不對馬嘴；然而後人相信了兩千年！現在知道了是怎麼一回事，不但詩義得到正常的解釋，即左傳辭句的被誤解也可澄清了。

由於字句的統計，固然使我們知道了詩篇的意義；而主要的還在人物與人物關係的發現。我們在都人士裡發現有「彼君子子女，謂之尹吉」，而將都人士、北門、出車、解蠻、標有梅五首詩裡所用的「謂之」作「歸納」，才知「謂之」都作「歸之」解，那末，「謂之尹吉」，就是「歸之尹吉」，尹吉就是尹吉甫。這一發現，將吉甫的整個情感生活通通發現了。

都人士的「彼君子子女」的「君子」，我們證明就是南仲，南是國名，仲是氏，由此，不僅知道了燕燕與何人斯裡的「仲氏」是誰，而且也知道了擊鼓裡的「孫子仲」是誰。常武說：「南仲大祖」，南仲是太祖輩，孫子仲，就是孫字輩，他們早有祖孫關係。這個「孫」字後來又變成姓，使我們得知孫子仲姓姬。王先謙在詩三家義集疏裡就是以孫子仲姓姬這樣注釋的。知道孫子仲姓姬，那末，東門之池、東門之枌、東門之楊、東門之墪、出其東門以及宛丘這些詩的作者也都知道了。東門是陳國的東門，吉甫怎到陳國呢？擊鼓說：「從孫子仲，平陳與宋」，他是跟隨孫子仲「平陳與宋」的時候到了陳國。這樣，不僅東門之枌說的「子仲之子，婆娑其下」的「子仲」有了着落，就是東門之池說的「彼美淑姬」的「姬」也有了着落。由此，使我們知道吉甫是在什麼地方認識仲氏的，他們是怎樣談的戀愛，怎樣發的誓言，怎樣的分離，分離後又怎樣，以致澤破、靜女、子衿這些有關戀愛的詩篇，通通容易解釋了。由於他們的誓言，又使君子偕老、氓、大車、葛生這些詩也都連接起來。

由於南仲、孫子仲與吉甫關係的發現，使我們又知道將仲子裡的「仲子」，何人斯「仲氏吹箎」的「仲氏」與吉甫的關係。這一發現，使我們整個知道了吉甫一生的愛情生活。他與姬女是在陳國開始戀愛，並且私自訂下婚約。這時的姬女，還是像東門之枌說的「不績其麻，市也婆娑」，宛丘說的「無冬無夏，值其鶩羽」，「無冬無夏，值其鶩翫」的天真無邪的少女。氓詩說的「總角之宴，言笑晏晏，信誓旦旦」，就是講姬女還在十五歲的時候，他們訂的婚約。將仲子又說：「無嗟我牆，無折我樹桑」，「無踰我園，無折我樹檀」，她還在爬牆上樹，可見這個女孩非常的玩皮，也非常的不守禮法，所以他們的結合，遭遇到了父母鄉里的反對。將仲子說：「仲可懷也；父母之言，亦可畏也！」「仲可懷也；諸兄之言，亦可畏也！」，「仲可懷也；人之多言，亦可畏也！」正是父兄鄉人的反對。宛丘也說：「洵有情兮，而無望兮」！彼此的情感誠然有，然而希望很少。由此可知吉甫本人，對這件婚事，也感到很困難。以致引起女的在氓裡責備他說：「女也不爽，士二其行；士也罔極，二三其德」。「二三其德」，就是三心二意。這是他們開始戀愛時的情形。

後來他們結了婚就遭到婆媳不和。氓說：「三歲爲婦，靡室勞矣。夙興夜寐，靡有朝矣。言既遂矣，至于暴矣。兄弟不知，咥其笑矣。靜言思之，躬自悼矣」。「爲婦」就是作兒媳婦，這章詩明明是對公婆而言。因為婆媳不和，導致女的返同

娘家。他們夫妻倆的情感本來是很好的，所以她回娘的時候，他藉送行的機會多與她見幾天面，所以泉水說：「娶彼諸姬，聊與之謀」。謀就是謀面。關於離別與離別後的詩有蟬蛻、泉水、竹竿、載馳、燕燕、遵大路、日月、葛生、中谷有蓷、君子偕老、綠衣、江有汜、唐風的羔裘等篇。

周朝的政治是封建的，社會是宗法的，國與國之間，不是宗族的關係，就是婚姻的關係，除此而外，就是敵人。所以仕宦，也建築在宗族與婚姻的關係上。吉甫的仕宦就是建築在婚姻上。現在婚姻斷絕了，他的官職也就動搖了。我行其野說：「昏姻之故，言就爾居。爾不我畜，復我邦家」。小雅黃鳥說：「此邦之人，不我肯殺。言旋言歸，復我邦族」。唐風杕杜說：「獨行踽踽，豈無他人？不如我同姓」。碩鼠說：「三歲貢女，莫我肯顧。逝將去女，適彼樂土」。國有桃說：「心之憂矣，聊以行國」。行國就是去國。葛藟說：「終遠兄弟，謂他人父；謂他人父，亦莫我顧」！邶風谷風說：「行道遲遲，中心有違。不遠伊邇，薄送我畿」。小雅谷風說：「將恐將懼，維予與女；將安將樂，女轉棄予」。都是婚變後的詩篇。

仲氏與吉甫關係的發現，其重要性，還不僅此；更重要的是仲氏的再醮以及再嫁的人。何人斯說：「伯氏吹埙，仲氏吹篪」，仲氏既是吉甫的太太，那末，伯氏是誰呢？他們的關係搞清了，詩經裡如桑柔、墓門、巧言、巷伯、新臺、鶡之奔奔、召旻、小旻、小宛、民勞、板、抑、節南山、十月之交、雨無正、伐檀、四月、正月、小弁、角弓、牆有茨、青蠅、鄭風楊之水、沔水、采苓、蓼莪、邶風與鄘風的兩首柏舟，通通都有了歸結。謹探討如下。

我們不是剛剛提到幾首婚變後的詩麼？這些詩裡如我行其野說：「不思舊姻，求爾新特。誠不以富，亦祇以異」，後兩句若譯成現在的白話，就是你要不爲他的富，那才怪呢？邶風的谷風也說：「宴爾新婚，以我御窮」。「以我御窮」，就是以我爲窮。氓詩也說：「自我徂爾，三歲食貧」。吉甫家是窮的，毫無問題。從他出征西戎時寫的鶡羽、四牡、祈父等詩就可以看得出來。鶡羽說：「王事靡盬，不能藝黍稷，父母何食？」他是憑自己的耕種，才能養活父母；假使不耕種，父母就沒有吃的，其貧苦可知。吉甫是窮的，而仲氏再嫁的丈夫非常富有，所以正月一詩提到新婚的時候也說：「彼有旨酒，又有嘉穀；比其鄰，昏姻孔云」。又說：「匪惟彼有屋，蔵敷方有穀；民今之無祿，天天是椓。哿矣富人，哀此惄獨！」瞻卬又說：「天何以刺？何神不富？舍爾介狄，維予胥忌」。介狄、元惡。（馬瑞辰說）胥是相，忌是恨。「舍爾介狄，維予胥忌」，就是捨掉了你的元凶，一味地來忌恨我。可是這個元凶終於死掉了，所以詩又接着說：「不弔不漱，威儀不類。人之云亡，邦國殄瘁」。又說：「人之云亡，心之憂矣。天之降罔，維其幾矣。人之云亡，心之悲矣」。因爲元凶死掉，而這個元凶是富有的，所以說：「天何以刺？何神不富」，天爲什麼要諷刺呢？那一個神不是富有呢？這些詩句，原使我們摸不着邊際，不知指的是什麼？現在追究出死的人是誰，新的天地，就豁然開朗了。竹書紀年幽王七年載說：「王命伯

(166)

士師師伐六濟之戎，王師敗逋。伯士死之」。這個伯士，正是何人斯的「伯氏吹塲」的伯氏。士是他的身份，故稱伯士。然怎樣知道就是詩經裡的伯氏呢？只證明如下：

雨無正說：「戎成不退」。桑柔說：「亂生不夷，靡國不泯」。又說：「自西徂東，靡所定處。多我艱瘠，孔棘我留」召旻說：「昔先王受命，有如召公，日辟國百里；今也日蹙國百里」。節南山也說：「亂靡有定，式月斯生，俾民不寧」，都是講到戰亂。據竹書紀年幽王六年載說：「西戎滅蓋」，王國維注說：「後漢書西羌傳：其年，戎圍犬邱，虜秦襄之兄伯父」，此云滅蓋，乃犬邱二字譌合爲蓋字耳。假如王氏所釋是正確的，犬邱在現在的陝西興平縣東南，西戎到了這裡，也就到了西周的鎬京，那末，皇父之所以遷都于向，是爲避犬戎之難。如此講來，雨無正所說的「戎成不退」，正指這回事。伯氏敗退下來，逃到黃河邊上，所以巧言說：「彼何人斯？居河之濱（應爲湄）。無拳無勇，職爲亂階」。「河之湄」，就是居在黃河的邊上。所謂黃河的邊上就是指新臺。桑柔、節南山、雨無正以及召旻都是幽王時候的作品。桑柔說：「征以中垢」，這個「征」字，讓王引之、胡承珙、馬瑞辰、陳奂等人不知道化了多少心血來調釋，然都是從「征者行也」上下工夫，所以都找不到它的真正意義。現在知道了征就是征伐，垢是辱，那末，「征以中垢」，就是因征伐而取」，意義是多末的直接！召旻說：「維昔之富，不如維時；維今之疚，不如茲」，這幾句詩，現在也得到了正確的解釋。我們不是說仲氏再嫁，而嫁的是一位富人呢？這裡的富，就指伯氏的富。時、是。疚、病，即指敗逃。這四句詩的意義就是：以往的財富，也不過如此；而今日的罪過，沒有再甚於此的，指的正是伯氏。還有小宛說：「彼昏不知，壹醉日富」也是指伯氏的富有。

假如竹書紀年裡伐六濟之戎的「伯士」就是詩經中的伯氏，那末，不僅證明了我們在「我怎樣發現吉甫是詩經的作者」一文裡所連繫的這一類詩篇沒有問題，而且發現一個有趣的解釋。聞一多在「詩新臺鴻字說」裡釋「魚網之設，鴻則離之」、「鴻」，認爲不是天上飛的鴻，而是苦蠻的合音，苦蠻一名蝦蟆。這兩句詩的意思就是：設網本爲打魚，想不到打到的蝦蟆。這樣解釋，與「燕婉之求，達條不鮮」，「燕婉之求，達條不珍」，「燕婉之求，得此戚施」的意義正相一致。據異物志說：「玳瑁如龜，生南海，大者如簾條」，是簾條爲烏龜一類東西。戚施，據國語鄭語說：「侏儒戚施，實御在近頑童也」。太平御覽九四九引韓詩薛君章句也說：「戚施、蟾蜍、蜮精，喻醜惡」。是戚施是蟾蜍一類東西。因此聞氏說：「故詩人卽借求魚以喻求燕婉之美婿」。其說非常的新穎可喜，然而是否正確，無法斷定。現在發現伯氏就是伯氏的第二任丈夫，吉甫在巧言裡又譏諷伯氏是：「旣微且婳」，伯氏的身個是又矮又臃腫，蝦蟆是腹大皮上有癩磊，不言識諷伯氏是蝦蟆是什麼？由此，證實了聞氏解釋的正確。

以上，是由南仲與吉甫關係的發現而連繫的一些詩篇，然這些詩篇的連繫又是多末的自然！

我們由字句的統計而發現了詩篇的意義，再由詩篇的意義而將詩篇與詩篇連繫起來，更由詩篇的彼此連繫而發現了吉甫的生平。不僅知道了詩經是吉甫所寫，而且知道了詩經就是他的自傳。假如我們再將詩經裡用了十九次而分散在十篇詩裡的「南山」，用了二十五次而分散在十三篇詩裡的「河」或「河水」，用了十七次而分散在六篇詩裡的「淇」或「淇水」，用了七次而分散在五篇詩裡的「南畝」作一歸納，不僅止瞭解更多的詩篇，而且更證實了詩經就是吉甫的自傳。謹以「南畝」為例，看看這樣研究的效果。

有「南畝」的五篇詩就是七月、甫田、大田、載芟與良耜。在這五篇詩裡，不僅「南畝」這個名稱相同，甚至所用的辭句也幾乎相同。如七月說：

同我婦子，馌彼南畝，田畯至喜。

甫田說：

今適南畝，或耘或耔，黍稷薿薿。

大田說：

以我覃耜，俶載南畝，播厥百穀。

曾孫來止，以其婦子，馌彼南畝，田畯至喜。

載芟說：

有略其耜，俶載南畝，播厥百穀，實函斯活。

良耜說：

燮燮良耜，俶載南畝，播厥百穀，實函斯活。

這些詩篇不僅地名相同，而且辭句也相同的，他們是不是一個作者呢？我們先從這些詩篇的性質討論起。

良耜說：「穫之挾挾，積之栗栗。其崇如墉，其比如梯。以開百室，百室盈止，婦子寧止。穀時犧牲，有球其角。以似以續，續古之人」，這是收穫後的祭祖。載芟說：「載穫濟濟，有實其穫，萬億及秭。爲酒爲醴，烝畀祖妣，以治百禮」，也是收穫後的祭祖。大田說：「來方禋祀，以其駢黑，與其黍稷，以享以祀，以介景福」，這又是收穫後的祭祖。甫田說：「以我齊明，與我犧羊，以社以方。我田既臧，農夫之慶。琴瑟擊鼓，以御田祖」，這也是收穫後的祭祖。七月說：「九月肅霜，十月濂場。朋酒斯饗，曰殺羔羊。蹻彼公堂，稱彼兕觥：『萬壽無疆』」，這是收穫後的宴饗。凡是提到「南畝」的詩篇都寫到收穫後的祭祖，不能不使我們想到他們的關係。那末，誰在祭祖呢？這些詩篇裡會提到「曾孫」，我們再

(168)

把「曾孫」作一歸納，就知道誰在祭祖了。

詩經裡用「曾孫」的共有五篇：就是信南山、甫田、大田、行葷與維天之命。信南山說：「旣旣原隰，曾孫田之」。又說：「曾孫之饋，以爲酒食。畀我尸賓，壽考萬年」。「中田有盧，疆場有瓜。是剝是菹，獻之皇祖。曾孫壽考，受天之祐」。甫田說：「曾孫來止，以其婦子，饁彼南畝，田畯至喜」。又說：「曾孫不怒，農夫克敏」，「曾孫之稼，如茨；曾孫之庾，如坻如京」。大田說：「旣庭且碩，曾孫是若」。又說：「曾孫來止，以其婦子，饁彼南畝，田畯至喜。來方禋祀，以其骍黑，與其黍稷，以享以祀，以介景福」。行葷說：「曾孫維主，酒醴維餚。酌以大斗，以祈黃耇」。維天之命說，「維天之命，於穆不已。於乎不顯，文王之德之純！假以溢我，我其收之。駿惠我文王，曾孫篤之」。從這些辭句裡，可知曾孫一方面是大地主，一方面又是主祭的人。那末，曾孫是誰呢？我們再從「南畝」所在的地方來找消息。

信南山說：「信彼南山，誰禹甸之。旣旣原隰，曾孫田之。我疆我理，南東其畝」。南山，據我們歸納的結果，知道都是指衛國的南山。方輿紀要說：「曹南山，在曹縣南八十里，詩「蒼兮蔚兮，南山朝隣」是也」。曹就是現在的山東省曹縣，與吉甫所居的清豐縣鄰近。南山在衛國，曾孫的田就在南山下邊，所以說「旣旣原隰，曾孫田之」。然曾孫是大地主，另外還有耕田的小地主，故又言「我疆我理，南東其畝」。地有公私之分，所以大田又說：「雨我公田，遂及我私」。公田就是公孫的田，私田就是吉甫所耕治的田。現在作官的俸祿是金錢，漢朝的俸祿是米穀，周朝的俸祿就是給你一塊田，讓你去耕種，一部分歸公，一部分歸私。然這種私田是不能世襲的，人死了，田也就歸公，與後世的私有田地不同。曾孫的田是世襲的，也就是諸侯所分封的田。由此可知「曾孫」就是衛國的君主在祭祖的時候對祖先的自稱。晉語說：「衛莊公將禱，曰：『曾孫刺臞，以諒趙鞅之故，敢昭告於皇祖文王、烈祖康叔、文祖襄公、昭考靈公、夷請無筋無骨，無面傷，無敗用，無隕懼，死不敢請』」。莊公是武公的兒子，在出兵祈禱的時候，對祖先，自稱「曾孫」。哀公二年左傳裡也有同樣的祈禱，同樣的稱謂，足證衛君對祖先是自稱曾孫。那末，詩經裡的「曾孫」是誰呢？就是衛武公。怎見得呢？且看下邊：行葷說：「曾孫維主，酒醴維餚，酌以大斗，以祈黃耇」。又說：「黃耇台背，以引以翼，壽考維祺，以介景福」！耆是老，老人髮白而後黃，故謂黃耇。台背、背皮發緹如鯈魚，形容老人之狀。黃背、臺背、固是祈禱壽長的意思；但此詩的曾孫，實際上也是一位黃耇臺背的老人。七月說：「爲此春酒，以介眉壽」，眉壽、年高者每有豪眉，故言眉壽。又說：「蹠彼公堂，稱彼兕觥：「萬壽無疆」」，都提到高壽。信南山說：「報以介福，萬壽無疆」，甫田裡也有完全相同的辭句。所以信南山、甫田、大田、七月、行葷與維天之命這五首詩，固然是收穫後的祭祖詩，同時也在祈求高壽。由於高壽，使我們想到衛武公。楚語說：「昔武公年數九十五矣，猶歲饑於國」。他的歲數是很高的，所以有「萬壽無疆」的祝禱。

曾孫就是衛武公，由此可得證明。信南山說：「曾孫壽考，受天之祐」，曾孫是壽考的，由此可知。由於「萬壽無疆」使詩經裡另外還有同一辭句的詩篇，如楚茨、天保、南山有臺、也是祝福武公的，毫無問題。

這些詩是在祝福衛武公既無問題，但是誰在祝福呢？我們先追究一下作者的身份，就知道是誰在祝福，而且作者是誰，也就知道了。

從信南山、甫田、大田、行葦與七月等詩來看，顯然有兩種身份的人：「是我」，是曾孫。信南山說：「信彼南山，維禹甸之。駒駒原隰，曾孫田之。我疆我理，南東其畝」，又說：「曾孫之穡，以爲酒食。畀我尸賓，壽考萬年」，由此可知，「我」所耕種的是曾孫的田。大田也說：「以我草耜，俶載南畝，播厥百穀。旣庭旣碩，曾孫是若」。又說：「有渰萋萋，興雨祁祁；雨我公田，遂及我私」。「我」與「曾孫」分的那末清楚，公田屬於曾孫，私田屬於我的。七月說：「八月載績，載玄載黃，我朱孔陽，爲公子裳」。又說：「一之日于貉，取彼狐狸，爲公子裘」。又說：「嗟我農夫，我稼旣同，上入執宮功」。又說：「朋酒斯鬯，曰殺羔羊。躋彼公堂，稱彼兕觥：『萬壽無疆』」，「公」與「我」的身份又是顯然不同。我織的綢子爲公子作裳，我打的貉爲公子作裘。當農閒的時候，我還得到公宮裡去服勞役。最後，到農業收穫以後，還得到公堂裡去高呼萬歲，這兩種人物是怎樣地殊異呀！然而我是那一種人呢？甫田說：「今適南畝，或耘或耔，黍稷薿薿。攸介攸止，烝我髦士」。又說：「我田旣臧，農夫之慶。琴瑟擊鼓，以御田祖。以祈甘雨，以介我稷黍，以穀我士女」。這裡提到了「我」的身份，「我」就是「士」。髦作俊講，形容士，女是穀字。我的身份是士，耕的是曾孫的田，所以又說：「曾孫不怒，農夫克敏」。「曾孫之稼，如茨如梁；曾孫之庾，如坻如京」。我耕的田是曾孫的，所以一切的收穫都是曾孫的。收穫的屬於曾孫，當祭祀的時候，曾孫是主祭，所以行葦說：「曾孫維主，酒醴維餚。酌以大斗，以祈黃耇」。「我」與「曾孫」的身份分清楚了，而「我」就是「士」，然「士」又是誰呢？

吉甫的身份是士，他也就以「士」來代表自己。摽有梅說：「求我庶士，迨其吉兮」，野有死麌說：「有女懷春，吉士誘之」；碩人說：「庶士有歸」；氓說：「士也罔極」；女曰雞鳴說：「士曰昧旦」；褰裳說：「豈無他士」，溱洧說：「士與女」；園有桃說：「謂我士也驕」，「謂我士也罔極」；蟋蟀說：「良士瞿瞿」；祈父說：「予、王之爪士」；北山說：「偕偕士子」的「士」，都是吉甫的自稱，這裡的「士」，也是吉甫的自稱。假如是吉甫的自稱，載芟的「有喰其饁」，思媚其婦，有依其士，也得到明確的解釋。饁，就是「餧彼南畝」的饁，到田裡送飯的意思。喰是衆食聲。「有喰其饁」，就是把送來的飯吃得響響的，爲的是「思媚其婦，有依其士」。媚是討好。依是壯（經義述聞說）。這兩句詩的意思就是：爲的討好主婦，以壯士的聲勢。因爲送來的飯是主婦作的，而這塊田是士在耕種的。

從以上的敘述，可知我們所走的研究路線是先作字句的統計，以求字句的統一意義；其次再作人物的歸納以求人物與

(170)

人物間的關係；最後再作山川地名的歸納以求地理的環境。我們是從字句、人名與地理三者的統一而得出三百篇的統一：然這個統一，絕不是單用統計一種方法就可得出來的。

一提到統計，或許有人認為可笑，統計與研究文學有什麼關係呢？文學是情感的表現，難道可以統計出作者的情感嘛？庶不知：統計正是發現作者情感的總關鍵。文學是「情感」的「表現」，我們要追求作者的「情感」，只有從作者的「表現」，將作者所「表現」的作一統計，正可發現作者的「情感」。比如將詩經的征、肅肅、夙夜、不猶、夙夜在公等作一統計，就發現小星是在表現作者的思歸情緒。然統計的用處，僅在發現現象，現象發現後，還得需要其他許許多多的知識來解釋這個現象。

假如沒有文字的、音韻的、訓詁的、文法的知識，你就無法發現「肅肅」可作急急講，「征」即正行，「不同」就是「不猶」；反過來講，假如你不把這些文字歸納到一起，儘管你有這些知識，也無法發現他們的統一意義。假如我們不知道周朝的史事、政治、社會、經濟、思想、宗教、道德、地理，我們就無法發現作者的心理形態，而將這些詩篇連貫起來；反過來講，要不是由於統計將這些詩篇的意義發現的話，政治、社會、經濟等的瞭解，也不過是散亂的、片斷的、而不能將這些詩篇凝結在一起。假如我們不知道作者的生平、個性、愛情生活的話，我們無法發現作者之所以思歸與在政治上失敗的原因；反過來講，假如要不是將文字、人名、地名先作統計而使其統一的話，這些生平、個性、愛情生活也就無法發現。由此可知統計與其他知識的連環關係。我率性把文學研究的各種方法，概要地作一敘述，看看要瞭解詩話，需要多少方法！

現在研究文學的方法，據聖茨白雷 (G.E.B. Saintsbury) 在文學批評史裡所歸納的計有十三種：一是主觀的，二是客觀的，三是歸納的，四是演繹的，五是科學的（指泰納所用的方法），六是判斷的，七是歷史的，八是考證的，九是比詩的，十是道德的，十一是印象的，十二是賞鑑的，十三是審美的。十三種裡，除主觀與客觀為治文學的態度，不得謂爲方法外，實得十一種。文學批評史出版於一九〇〇年，從一九〇〇年以後，文學研究的方法，層出不窮，據我所知，尚右二十四種。就是社會的、政治的、經濟的、思想的、宗教的、民族的、地理的、心理的（指法國美學家 Delacroix 與 Paul Bourget 等人所倡導的）、心理分析的（指弗洛依德所創導的性壓抑而論），修辭的、文法的、訓詁的、音韻的、傳記的、箋注的、校勘的、辨偽的、輯佚的、年譜的、繫年的（年譜與繫年不同，年譜重在生平，而繫年重在作品），文體的（指法國批評家 F. Brunetière 所創導的一派而論）、統計的、意象的 (Imagery) 與社會意識的。加上聖茨白雷所歸納的十一種一共是三十五種，換言之，共有三十五條道路來研究文學。

說來奇怪，研究文學的方法這麼多，每種方法，以其本身來說，都是客觀的、科學的；然研究的結果，為什麼還不能

得到滿意的成績呢？因為，這三十五種方法是幾千來累積的，當創導的人發現某些方法的時候，他也僅僅使用他所發現的方法。可是我們知道，用一種方法，僅有一種的成果，用兩種方法，就有兩種的成果，用的方法愈多，所得到的成果愈大。每種方法的創始人，都是使用他所創始的方法，所以只有一方面的成就，在別人看來，仍是主觀的、不科學的。走的路子愈窄，所見愈狹，也就容易引起偏見。

再者，這三十五種方法的發現，大多都從別的學科的研究而導入文學的。比如科學方法的創始者泰納，他就在自然科學的研究下所產生的。再如社會、經濟、思想、歷史、地理、心理、心理分析等方法的產生，沒有不是由社會、經濟、思想、歷史、地理、心理、心理分析的研究而導入文學的研究。這些方法，使文學研究的範圍擴大了，方法也精密了。假如不是這些研究方法的介入，文學的研究，恐怕還在平平仄仄平，仄仄平平平上考究。然而文學終是文學，它有它的特質，一定得先瞭解它的特質，各種方法才能發揮最大的效果。因為這個特質的始終不被重視，所以各種方法似乎都在各自為政，各自走各自的路，而不能獲得最大的效果。

文學的特質是「情感」。文學家的目的，就在表現情感。有情感，就能感人；沒有情感，就不能感人。情感是文學的最基本因素；文字、體裁都是為表現情感而設的，它們是跟情感而變異的。瞭解了這一點，所謂文字、音韻、文法、修辭、訓詁、箋注等等都在尋求文字的意義與形成。所謂道德、宗教、社會、政治、經濟、思想、民族、地理、傳記、年譜、繫年、心理與心理分析都在尋求情感的根源。所謂校刊、蒐補、辨偽、輯佚、考證、歷史、比較等等，都在追尋文字的意義。所謂歸納、演繹、科學都在尋找作品的正確瞭解。所謂印象、賞鑑、審美、判斷，都在尋找文學的判斷標準；所謂文體、意象都在尋找作品的表現方式。歸根結蒂，為的都是情感。

我所用的方法，沒有一種不是前人開創的；然因我將這些方法歸結到一個目的，換言之，就是尋求作者的情感，所得的結果，就大不相同了。就拿作品繫年來說，我國早已作過，如仇兆鰲的杜少陵集詳註，錢仲聯的韓昌黎詩繫年集釋，馮浩的集注李義山詩，都是按照年齡而排列的，甚至還有專作繫年的，如詹鍇的李白詩文繫年。可是他們都是僅僅作個繫年，並沒有追求作者情感的演變。我在陶淵明作品繫年與三百篇繫年就不同了。我們所以作繫年，是在追求作者的情感的演變。因為作者的情感是因年齡、思想、環境、感觸而演變的。作了繫年後，作者在什麼年齡講戀愛，什麼年齡結婚，什麼年齡出征，什麼年齡婚變，什麼年齡政治失意，什麼年齡死亡都清楚了。

再拿社會的方法來說。這本是百十年來的舊路；可是以前的人，僅僅把作者的社會環境作一敘述；環境怎樣影響作者的心靈而使他產生作品，那就不注意了。甚而僅僅是社會的研究，如薩孟武先生的水滸傳與中國社會、西遊記與中國古代社會，就根本不追究社會與作者的關係，只在敘述作品所提到的社會現象，這樣已經不是研究文學了。而我們所以追尋作者環

(172)

境的，是在追求作者情感的來源。詩經裡有「狐裘」、「羔裘」的名稱，我們就由這兩個名稱追究出這是兩種不同階級的容着，因而求出詩篇的情感。

再拿統計的方法來說。統計方法之使用於研究文學，原不從我開始。現代從社會眼光來研究文學的人，差不多都使用這種方法；然他們僅在探求普遍的現象，而我們除求普遍的現象外，還要求作者的情感。比如我們統計出詩經中用了五十一次「士」字。這「士」都是武士，武士所受的都是文武合一的教育，他們是最低階層的貴族，他們是以「仕」來維持生活，雨無正說：「維曰予仕，孔棘且殆」，由此我們發現了許許多詩篇的情感來源；再由這個情感的來源而解釋詩篇，意義就明明白白顯出了。

再拿歸納的方法來說。這本是很古老的方法，清儒之所以對經學有那末大的貢獻，主要是使用這種方法。但是，我們的使用與我們的使用稍有不同：第一、他們在使用這種方法時，僅在求文字的意義；而我們在使用時，不僅求文字的意義，還在求文字所表現的文物制度與思想情感，換言之，是從文物制度與思想情感中來求文字的意義。我們知道，文字是表現文物制度與思想情感的，也只有文字與它所表現的文物制度，思想情感連結在一起的時候，才能得到文字的真正意義。要是文字與它所表現的文物制度與思想情感脫離了關係，文字的意義就變成游離不定，可以這樣解釋，也可以那樣解釋。清儒對詩經研究，自然有很大的貢獻，然也堆積了更多的垃圾，其原因，就由於他們離開文物制度思想情感而只求文字意義。其次，歸納法固然是觀的，然仍有主觀的成分存在。本來有十個例子，他可能只舉七八個或五六個，於他有利的他舉，於他無利的他就不舉。現在將歸納換為統計，十個就是十個，二十個就是二十個，不能多一個，也不能少一個，要這全部例子裡找出統一的意義，其結果就大不相同了。例如，上邊我們會將詩經三十篇裡所用的「公」字作一統計，而得詩經裡凡言「公」，除專稱如周公、召公、穆公外，其他的「公」都是公爵的公。聞一多在詩經新義裡（聞一多全集第二冊九頁）就用的是歸納法。他說：「凡詩言在公，皆謂在公所在之地。采蘋篇曰「公侯之宮」，又曰「夙夜在公」，有鵲篇曰夙夜在公，在公飲酒」，臣工篇曰「敬爾在公」，序以爲「諸侯助祭造於廟」之詩，並可參驗。他若「退食自公」，東方士明篇之「自公召之」，「自公令之」，公亦謂公之所在地。而七月篇曰「獻于公」，大叔于田篇曰「獻于公所」，尤爲明」。明乎此，則小星篇之「夙夜在公」，祇是辨色入朝而已，因之「抱衾與裯」，即不得如姚際恒所云「猶後人言漢被之謂審矣」。因爲他僅歸納這幾個「公」字，故而得出「凡詩言「在公」，皆謂在公所在之地」的結論，可是九誤的「公歸無公」，「無以我公歸兮」，「公歸不復」，明言雖別的公，就不是「在公所在之地」。倘若全部作一歸納，就知道公就是公爵之公，那末，這些詩篇的意義就更直接，更明白了。再者，他僅僅將「公」字作一歸納，而沒有將小星裡的每一個字，每個成語，每一詩句作一歸納，所以他祇能見其小，而不能見其大，故而整篇詩的意義還是不能得到瞭解。

再拿地理的方法來說。以地理來研究詩經的很多，朱右曾的詩地理徵就是一部傑出的著作。然他僅僅考證某地在某地

連詩義他都不管，更不要說從地理而追究作者的情感。可是我們知道了這些山川地名所在後，就知道作者在什麼地方寫些什麼詩，為什麼寫這些詩，這些詩所表現的是什麼，因而，詩裡的情感都出現了。比如「東門」，我們知道了是陳國的東門，於是在陳國東門的情詩，通通都連結到一起。再如我們知道了新臺在衛國，而仲氏的第二任丈夫就住在那裡，所以新臺詩的情感也有了來源。不僅此也，我們知道了詩經裡的地理，才將三百篇整個連結到一起，而吉甫的活動範圍也就發現了。

再拿傳記的方法來說。傳記、好像成了現代研究作家與文學的最時髦方式；然一般的作家傳記，只是將作者的平生寫一寫，生平與作品的關係，那就不管了。而我們所以要發現吉甫的生死年歲，吉甫的家鄉，吉甫的戀愛，吉甫的出征，吉甫的婚變，吉甫與當時政治的關係，都在解釋作品。可惜吉甫的生平，除詩經本身外，能以知道的很少。即令如此，我們在金文，在竹書紀年，在史記，在地理上所掘得的一點材料，也足證明他的生平與他的詩篇有莫大的關係。

再拿心理的方法來說。既言心理，就是要來研究作家的個性，作家的理想，作家的信仰，以及這個個性、理想、信仰與現實社會接觸後所產生的情感，這才是文藝心理的正軌。可是朱光潛的文藝心理學就不從這些方面着手，只在「形相直覺」的表現方式上下功夫。假如我們從個性來着手，就發現作者的性格是坦率的，他有什麼話就講什麼話。園有桃說：「心之憂矣，我歌且謠」，他是用歌來表現愁苦的。桑柔說：「民之未戾，職盜爲寇。涼曰不可，覆背善嘗。雖曰匪予，旣作爾歌」，他是用歌來責備人的。何人斯說：「爲鬼爲蜮，則不可得。有覲面目，視人罔極。作此好歌，以極反側」，他是用歌來糾正人的錯誤的。四牡說：「是用作歌，將母來諗」，他是用歌來思念母親的。東門之池說「彼美淑姬，可與晤歌」，他是用歌來表達愛情的。墓門說：「夫也不良，歌以訊之」，他是用歌來諫諭人的。四月說：「君子作歌，維以告哀」，他是用歌來陳述苦痛的。車轡說：「雖無德與女，式歌且舞」，他是用歌來歡樂的。白華說：「嘯歌傷懷，念彼碩人」，他是用歌來思念人的。卷阿說：「矢詩不多，維以遂歌」，他是用歌來表現自己懷抱的。行葦說「醻醢以薦，或燔或炙。嘉穀脾臍，或歌或臚」，他是用歌來祭祀的。他的情感都用歌表達出來，其率直的程度可知，所人家說他「驕」，說他「罔極」（園有桃），說他「宣驕」（鴻雁）。

他的率直性格已經不宜於政治了，再加以他的堅定的道德律，更使他難於處人。我們且將詩經裡所用的「儀」與「威儀」作一歸納，就可知道他的道德律。民勞說：「敬慎威儀，以近有德」。抑說：「敬慎威儀，維民之則」。泮水也說：「敬慎威儀，維民之則」。鳴鳩說：「淑人君子，其儀不忒。其儀不忒，正是四國」。湛露說：「豈弟君子，莫不令儀」。菁菁者莪說：「旣見君子，樂且有儀」。賓之初筵說：「飲酒孔嘉，維其令儀」。假樂說：「朋友攸攝，攝以威儀」，又說：「威儀抑抑，德音秩秩」。抑說：「抑抑威儀，維德之隅」，又說：「敬爾威儀，無不柔嘉」，「淑慎爾止，不愆于儀」。執競說：「降福簡簡，威儀反反」。從這些詞句裡，可知威儀的重要。他自己是堅守威儀的，所以柏舟說：「威儀棣

棟，不可選也」。對於沒有威儀的人，他就要罵了，所以相鼠說：「人而無儀，不死何爲」？

他的坦率的個性，堅定的道德律，加上摘善固執的性格，他在政治上的失敗，遭到慘死，是自然的結果了。行露說：「雖速我訟，亦不女從」；召南柏舟說：「我心匪石，不可轉也；我心匪席，不可卷也」；鄘風柏舟也說：「彼兩髦，實維爲儀，之死矢靡它」！小宛說：「哀我填寡，宜岸宜獄。握粟出卜，自何能毅」？這是多末的擇善固執。他的終身命運也就由此決定了。假如不是這樣的研討，不僅這些詩篇不能連貫起來，作者的悲慘命運也萬萬不能發現。

再拿審美的方法來說。審美的目的，原在追尋美的來源，可是歷來研究美學的人，都是從形式來追尋，忘記了形式且表現情感的，因而形成爲形式美學。現代意大利美學家克羅契，就是形式美學的集大成者。他專從「形相的直覺」來研究美，在這方面他的貢獻固然很大；然他忽略了「形相的直覺」是先有了形相然後才可以直覺。而文藝上的形相是由作者創造的，並不是天生自在，一成不變。作者是由情感來創造形相，他有了情感，要找一種最恰當的形相把它表現出來，於是有形相。情感變，形相也變，形相是隨情感而變動的。比如小星這首詩，作者是先有「寔命不同」，「寔命不猶」的情感，然後再找他所見的，他所用的，他所作的事物把這種情感表現出來；沒有這種情感，根本不會創造這種形相。要解釋形相，先要追尋作者的情感。從這個路線，我們發現了三百零五篇沒有一篇不是眞情的流露，也沒有一篇是最恰當的表現。作者用最恰當的形相將他的情感表現出來，讀者透過這個形相來與作者的情感溝通，於是產生美感。美感、實際上就是情感的共鳴或同情；形相的本身是無所謂美與不美的。再以小星這首詩來看，在我們未發現他的感情以前，他的形相有什麼呢？前人以德化的觀點來看他，能夠發現他的美麼？

再拿文體研究的方法來說。文體研究，不僅法國批評家布瑞提葉在使用，即我國研究文學的人，也常常使用這種方法。如言四言詩出於某某，詞出於某某，都是從文體的演變來着手。然文體是因表現情感而產生的，也因感情的演變而演進的。比如詩歌二體，當初我們都以爲先有詩而後有歌，及至把三百篇的形式演變作「研究後」，才知道詩經裡除周頌的一章形式是祈禱文的形式，不算是歌謠外，其餘從兩章到十六章的形式都是有法則地在演化。我們將兩章到十六章的形式作一排列，就發現兩章怎樣變爲三章，三章怎樣變爲四章，一直變到十六章最複雜的形式。章數愈少，音樂的成分愈大，章數愈多，音樂的成分愈少，到後來，幾乎沒有音樂的成分而只在文字的技巧上求變化。僅在文字技巧上求變化的時候，那種文體就稱爲「誦」了。這樣的發現非常重要，因爲它告訴我們歌的形式是由音樂的形式而來，所以每篇都有音樂的成分，却可以歌唱。由此，我們又知道歌是抒情的，詩是言志的，歌與詩是由兩種不同的情感而形成的。（請參看拙著《詩經形式的研究與六義的發現兩文》）。我們從文體的觀點來看詩篇，詩篇的意義就都發現了。

再拿考證的方法來說。考證本來是一種極有用、極客觀的方法；然必須大前提對了，換言之，就是路子走對了，考證

才能發揮它的效用；否則，只有增加困擾而無絲毫的用處。就以詩經的考證來說，前人只作某一座山，某一條水，某一個地名或某一個人的考證，在這一個地方看來好像是對了，然由整體看來，就牛頭不對馬嘴。他們看見秦風黃鳥裡有「穆公」，又看到左傳與秦本記裡也有「穆公」，於是就認定詩經裡的穆公，就是秦穆公，而不知道詩經裡的穆公是召穆公。召穆公在宣王六年的時候出征淮夷，三良隨着他去出征，所以說「誰從穆公？子車奄息」，「誰從穆公？子車仲行」，「誰從穆公？子車鍼虎」。後來三良在淮夷陣亡，所以又說「臨其穴，惴惄其慄。彼蒼者天，殲我良人。如可贖兮，人百其身」！絲毫沒有「刺穆公以人從死」的意思。詩經裡有一首鼓鐘就是悲悼三良陣亡的。詩言「鼓鐘將將，淮水湯湯，憂心且傷。淑人君子，懷尤不忘」。「鼓鐘喈喈，淮水湝湝，憂心且悲。淑人君子，其德不回」。「鼓鐘伐鼈，淮有三洲，憂心且妯。淑人君子，其德不猶」。這明明是一首在淮水邊上的悼亡詩，屈萬里先生就說：「此疑悼南國某君之詩」。悼的是誰呢？「淮有三洲，憂心且妯」，三洲就是三個墳頭，與黃鳥的「臨其穴」正合，所以才「憂心且妯」；否則，三個洲有什麼可以「憂心且妯」呢？如此講來，不僅止黃鳥與鼓鐘這兩首詩發生了連繫，即文公六年左傳說的「國人哀之，爲之賦黃鳥」的「賦」字也得到了正確的解釋。我們曾說左傳裡凡言賦詩，都是唱詩的一兩章以合己意，現在又得到了證明。秦穆公的三良死了，秦人唱黃鳥以合己意，也是唱而不是作。毛序誤解了這個「賦」字，就認為是刺秦穆公，於是使詩義走了樣子。

他們看到破斧裡有「周公東征」，於是就認為是周公旦東征的詩。

「庶未思，既是周公旦東征的詩，爲什麼又說：「哀我人斯，亦孔之將」，「哀我人斯，亦孔之嘉」，「哀我人斯，亦孔之休」呢？」「我人」是誰呢？爲什麼用「亦孔之將」，「亦孔之嘉」，「亦孔之休」的「亦」呢？足證「我人」與周公東征是兩回事。闕宮說：「天錫公純嘏，眉壽保魯，居常與許，復周公之宇。魯侯燕喜，令妻壽母，宜大夫庶士，邦國是有」，是魯侯恢復周公的土地後，宜（作着講，即謙會的意思）大夫庶士的時候，庶士才寫這首破斧，所以說我們這些人呀，也是很强，（將作強講），我們這些人呀，也是很美，我們這些人呀，也是很好。魯是周公的封地，周公曾東征而使四國安定，現在魯侯又使魯國安定，所以用「亦」字，這樣，詩義才能通順，同時，也使破斧與闕宮發生了關係。

然而他們又看到闕宮裡有「周公之孫，莊公之子」，他們就認為這首詩裡的魯侯就是僖公。可是闕宮說：「戎狄是膺，荆舒是憲，則莫我敢承」，又說：「奄有龜蒙，遂荒大東，至于海邦。淮夷來同，莫不率從，魯侯之功」。又說：「保有鳬綸，遂荒徐宅，至于海邦。淮夷蠻貊，及彼南夷，莫不率從」。泮水也說：「既作泮宮，淮夷攸服。矯矯虎臣，在泮獻馘」。又說：「憬彼淮夷，來獻其琛，元龜象齒，大略南金」。僖公那有這樣大的功勞呢？這兩首詩裡再三提到征服淮夷，僖公得有征服淮夷的事跡，才能相合。左傳的僖公傳裡提到淮夷的有兩次：一是僖公十三年，說是「夏會于鹹，淮夷病杞故且謀王室也」；一是十六年，說是「王以戎難告于齊，齊徵諸侯而戍周。十二月會于淮，謀鄫，且東略也。城鄫，役

(176)

人病，有夜登丘而呼曰：「齊有亂，不果城而還」。這兩次戰役都是以齊爲主，那有泮水與閼宮裡所寫的那樣赫赫武功呢？況且第二次還是無功而還。再者，僖公所到的是杞是鄆，而閼宮裡所征服的是龜、蒙，是鳧、繹，是常、徐，都與杞、鄆不合。果真僖公有這末大的功蹟，左傳裡絕對不可能不提。未成功的戰役倒還提了一提，「遂荒大東」，「至于海邦」的赫赫勳業反有不提的道理麼？

假如要在詩經裡找同樣的事迹，大東一詩不是明明說：「小東大東，杼柚其空」麼？小東爲漢之東郡，今山東濰縣一地。大東，魯東一帶。（傅斯年先生說，見所著大東小東說）詩中所說的龜、蒙、鳧、繹、常、許都在山東一帶。東山也說：「我徂東山，滔滔不歸」。東山、據馬瑞辰的考證，就是「奄有龜蒙」的蒙山。蒙山在大東。這樣講來，大東篇的「大東」與閼宮的「大東」又復一致了。東山是東征的詩，大東也是東征的詩，東山說：「自我不見，于今三年」，是出征很久；大東也說：「契契寤歎，哀我憚人」，「哀我憚人，亦可息也」！也是說出征之久。由此看來，大東是思歸之作，而東山是回到家以後的作品。這兩首詩有了關係，那末，閼宮與泮水，就是勝利後的慶功之作，於是這些詩又都有了關連。假如有關連，東山與大東是吉甫之作，吉甫是宣王時人，而宣王時的魯侯是誰呢？就是魯武公。這樣，就找到歷史的證明了。兩句金文辭大系考釋有成鼎與叔段，都提到武公，也都提到征淮夷的事。閼宮說：「公車千乘，朱英綠縢」，「公徒三萬，貝齒朱侵」，成鼎說：「武公乃命我率朱車百乘，凶駁百徒」。成這個人想是武公的將帥之一，所以只領武公千乘中之百乘，三萬徒之百徒。魯侯就是武公，還有一個證明。魯世家說：「武公九年春，武公與長子括，少子戲，西朝周宣王。宣王惡戲，欲立戲爲太子，周之樊仲山父諫宣王」。吉甫是宣王七年時東征齊魯，三年結束，正是宣王九年，武公八年。叔段說：「佳王十又一月，王格于成周大廟。武公入右啟告禽馘百嗟訛」。由此看來，是戰爭結束在九年十一月。吉甫的旋歸早十年春，所以東山說：「我徂東山，滔滔不歸。我來自東，零雨其蒙，倉庚于飛，熠燿其羽」，正是春天。武公也是於戰事結束後十年春西朝周宣王，時間正合，而且是在洛陽朝見周宣王的。上邊提到樊仲山父諫宣王，這個樊仲山父就是烝臣裡的仲山甫，他原是徂齊的，現在也回到了朝廷。

再者，大東說：「小東大東，杼柚其空」，杼是梭，柚是織布機的柚，這兩句詩的意思就是：遠東近東，就像梭在機杼的空當裡穿來穿去。這樣講來閼宮的「奄有龜蒙，遂荒大東，至于海邦」，「保有鳧繹，遂荒徐宅，至于海邦」，「居常與許，復周公之宇」，都有吉甫的足跡與功勞，所以他的詩寫來那麼親切，那麼生動，那末富於情感了。到此，才知道魯頌也是寫實；前人之所以認魯頌爲浮誇的由於對錯了桺。

然閼宮明言「莊公之子」，而武公是獻公之子，「獻」怎麼會變成「莊」呢？我想毛詩是魯國傳出來的，後人把詩經當成祭祀樂章，閼宮分在魯頌，魯人也就拿它來歌頌僖公，所以「獻公」改爲「莊公」了。以武公來看，無一不合；以僖公來看，

無」相合，也不能不使我們相信閼宮是魯武公時候的詩。

從我們上邊所舉的幾個例子來看，就知考證是多末的重要；然失去了大要提，或走錯了路，就要產生附會，就要一無所獲。前人誤於十五國風與雅頌的分類，要在各該國家裡找證據，難怪牛頭不對馬嘴，處處牽強，處處附會了。

再拿科學的方法來說。所謂科學的方法是專指法國批評家泰納所用的種族、環境與時代的方法。因為他以科學來標榜，故後世專稱他的方法為科學方法。這種方法對英國文學史來說確有許多新的發現，所以影響一時。然這種方法最為人所垢病的，在他只能發現一個時代，一個種族，一個環境的共相，而不能發現作家的個性。但文學所重要的在個性，假如沒有個性，就不能成為一個文學家。現在我們將這種方法應用在個性的研究上，看看又有什麼新的發現。

泰納所用的 Race 一字，固可譯作種族，也可譯作家族，而周室的組成實由兩個家族：一是姬姓，一是姜姓。荀子儒效篇說：「周公兼制天下，立七十一國，姬姓獨居五十三人」，其餘的國，大多數都是姜姓。周室的天下是由姬姜兩姓打下來的。大明說：「維師尚父，時維鷹揚；涼彼武王，肆代大商，會朝清明」，就是講這件事。尚父就是呂望，姜姓的天下是他開創的。不過，在這以前，他們兩姓已經世代通婚，如大明說：「摯仲氏任，自彼殷商，來嫁于周，曰嬪于京。大任有身，生此文王」。蘇也說：「古公亶父，來朝走馬，率西水滸，至于岐下。爰及姜女，聿未胥宇」。思齊又說：「思齊大任，文王之母。思媚周姜，京室之婦」。因為文王的母親姓姜，而周室的天下又是姬姜兩姓開創的，所以祭祀的時候，總是父母兩系的祖宗並祭。斯干說：「似續妣祖」，離說：「旣右烈祖，亦右文母」。載芟與豐年都說：「爲酒爲醴，烝畀祖妣，以治百禮」。姬姜兩姓關係的密切，由此可知。吉甫姓姜，而係庶出，所以自感命運的不濟。大東說：「東人之子，職勞不來；西人之子，粲粲衣服。舟人之子，熊羆是裘；私人之子，百僚是試」，東人與西人對稱，舟人（鄭箋：舟當周）又與私人對稱，西人與舟人是「粲粲衣服」，「熊羆是裘」，而東人與私人，則是「職勞不來」，「百僚是試」。命運多末的不同！吉甫的家鄉在現在河北省清豐縣，而清豐縣在漢爲東郡，想清豐縣之稱「東」，由來已久，故吉甫自稱為「東人之子」。崧高說：「王命傅御，遷其私人」，是私人屬於諸侯的人。吉甫是在衛國作官，故又稱自己為「私人之子」。由此家族的不同，可知吉甫不平的來源了。小星說：「夙夜在公，實命不同」，汾沮洳說：「彼其之子，美如玉；美如玉，殊異乎公族」，旄丘說：「狐裘蒙戎，匪車不東。叔兮伯兮，靡所與同」！中谷有蓷說：「有女仳離，條其敝矣。條其敝矣，遇人之不淑矣」！白華說：「天步艱難，之子不猶」，北門說：「王事敦我，政事一埤益我。我入自外，室人交偏推我，已焉哉！天實爲之，謂之何哉」！都是不平的呼號。「謂之」作「歸之」講：「天實爲之，謂之何哉」！就是老天爺要這樣，還歸咎於誰呢！你們看，生的不是地方，要給吉甫多末大的苦惱！

環境給予吉甫的最大壓迫有二：最先表現在婚姻上，其後表現在政治上。他很喜歡仲氏，仲氏也很喜歡他，他們曾私自

(178)

訂婚，然而父兄反對，社會反對，所以將仲子說：「豈敢愛之？畏我父母。仲可懷也；父母之言，亦可畏也。」「豈敢愛之？」畏我諸兄。仲可懷也；諸兄之言，亦可畏也。」父兄與社會反對的結果，使吉甫猶豫不定，以致仲氏認為他是三心二意。根據說的「士也罔極，二三其德」，白華說的「之子無良，二三其德」，都是指這件事。他自己也深深感到問題的困難，所以在宛丘說：「洵有情兮，而無望兮！」後來他們勉強結了婚，遭到婆媳的不和，以致仲氏的返回娘家。這一返回，問題就大了。因為在周朝的時候，仕宦建築在婚姻上，婚姻斷絕，官位也就失掉，所以我行其野說：「婚姻之故，言就爾居；爾不我畜，復我邦家」。由於吉甫家族的反對，由於吉甫的三心二意，逼得仲氏非再嫁不可；再嫁的結果，導出吉甫政敵，再由政敵而致吉甫於悲慘的死亡。無怪他在小弁說：「何辜于天，我罪伊何？」又在四月說：「廢爲殘賊，莫知其尤！」了！

吉甫之受政治壓迫，由於他反對褒姒，因而也反對擁護褒姒的政治集團。他反對他們，他們也迫害他，所以正月說：「謂山蓋高，不敢不局；謂地蓋厚，不敢不蹐」，又說：「天之扼我，如不我克。彼求我則，（則作敗講，于省吾說）如不得；執我仇仇，亦不我力」。結果，把他的官位也取消了，土地也收回了，甚而把他逐放了。角弓說的：「受爵不讓，至于已斯亡」，就是他對摘取官位的反抗。十月之交說的：「徹我牆屋，田卒汙萊。曰：『予不戕，禮則然矣』」，瞻仰說的：「人有土田，女反有之；人有民人，女覆奪之」，就是收回他的土地。角弓說的：「如蠻如鷺，我是用憂」，鵲鳴說的「予往拮据，予所捋荼，予所薈租，予口卒瘞；曰予未有室家」。又說：「予羽譙譙，予尾翛翛，予室翹翹，風雨所漂搖，予維云燎喨」，就是他最後的結局。據雷學淇竹書紀年義證說：「今山西汾州府，即古尹城，有尹吉甫墓」，汾州府在今山西省的汾陽縣，吉甫原為清豐縣人，後來在衛國作官，而墓在山西發現，想係晚年逐放在此。鵲鳴所描寫的，正是逐放的生活。

吉甫所處的時代是封建時代，而封建時代的主要特徵是武力殖民，武士就是武力殖民的中堅幹部。吉甫的身份就是武士。武士所受的是文武合一的教育，能文能武，所以六月說：「文武吉甫，萬邦爲憲」。在文武合一的教育之下，吉甫還受到一種特殊的傳授。吉甫的全名叫尹吉甫，尹本是管帝王文書的官，後來變爲姓：「堯時有尹疇，湯時有尹諧，周初有尹佚，佚於成王時以孤卿兼太史」。（見竹書紀年義證）古時的知識也是世襲的，吉甫是他們的後代，想着承襲了他們的知識，對於文字有特別的訓練，所以有寫作的天才。吉甫既是武士，所以詩經裡關於武士精神與征人思歸的詩就有九十多首，幾佔三百零五篇的三分之一。以上是由時代、環境與家族的關係，找到了吉甫命運悲慘的因原。

其次，再拿比較的方法來說。比較方法的運用方式有兩種：一是將二者作對比，看看他們的異同；二是研究國與國之間的文學影響，如法國文學之影響於德國，英國文學之影響於法國。詩經是我國最早的作品，發現不出他受到別的國家的影響，所以現在我們只以詩篇與詩篇相比較，看看有沒有什麼發現。

下泉說：「四國有王，郇伯勞之」，毛傳：「郇伯、郇侯也」。鄭箋：「郇侯、文王之子」，他將這首詩置在周初。何楷、馬瑞辰等又以爲郇伯爲春秋時的晉國荀驥或知伯，因爲荀驥或知伯曾納敬王於王城。如此講來，這首詩又移後到春秋的時候。然而詩言：「丸丸黍苗，陰雨膏之，四國有王，郇伯勞之」，其勤王當在五月間。而左傳裡荀驥、知伯勤王，一在昭公二十二年的冬十月，一在昭公二十五年的夏天，一在昭公二十六年的七月，一在昭公二十八年的秋天。除昭公二十五年的夏天略爲接近外，其餘三次的時節都不合。然昭公二十五年的夏天，春秋只說：「夏、叔詣會晉趙鞅，宋樂大心，衛北宮喜，鄭游吉，曹人、邾人、滕人、薛人，小邾人于黃父」，並沒有荀驥或知伯的名字，可知荀驥並沒有參加此役，怎麼可說「郇伯勞之」呢？然而郇伯是誰呢？我們只要查查詩經裡有沒有同樣的句子，就可知是怎麼一回事了。黍苗裡不但有：「芃芃黍苗，陰雨膏之」，而且還有「悠悠南行，召伯勞之」。再者，黍苗詩說：「我行既集，蓋云歸哉！」「我行既集，蓋云歸處」！是思歸之情。下泉也說：「愾我寤歎，念彼周京」，「愾我寤歎，念彼京周」，「愾我寤歎，念彼京師」，也是思歸之情。寤歎即夢歎，夢裡也在慨歎，當係思歸之情，而非勤王之意。由此可知「郇伯」實爲「邵伯」形近之誤，毫無問題。此詩與黍苗、崧高、江漢、常武等篇是一個時期的作品。

東方未明詩裡有一「狂夫瞿瞿」，各家都認「狂夫」就是瘋狂的人，於是使詩義無論怎樣也解釋不通。毛傳：「柳、柔胞之木。樊、藩也。圃、菜園也。折柳以爲藩園，無益於禁矣。瞿瞿、無守之貌。古者，有擊壺氏，以水火分日夜，以告時於朝」。鄭箋：「柳木之不可以爲藩，猶是狂夫不任擊壺氏之事」。朱傳：「折柳樊圃，雖不足恃，然狂夫見之，猶驚顧而不敢越，以比辰夜之限甚明。人所易知，今乃不能知，不失之早，則失之莫也」，又將詩解成什麼樣子了！其實，我們將詩經裡的「征」字作一歸納後，就知道征是出征，征夫，就是出征的人，那末，「狂夫」實爲「征夫」形近之誤。瞿瞿、回顧貌。「折柳樊圃，征夫瞿瞿」，就是折些柳枝把菜園子圍一圈，征夫回顧了又回顧，這是描述征夫臨行時的心情。所以下文說「不能辰夜，不夙則莫」，就是不能分辨出是早上或是晚上，不是早上，就是晚上，正是形容征人之苦。瞭解了這幾句，上兩章的意義也就很顯明了。首章說：「東方未明，顛倒衣裳。顛之倒之，自公召之」。二章說：「東方未晞，顛倒裳衣。倒之顛之，自公令之」，是描寫出征時忙亂的情況。詩義多末清楚，又多末直接！這樣的解釋，不僅使詩義顛現，而且同一成語的意義也都一致了。「狂夫瞿瞿」的「瞿瞿」與蟋蟀的「良士瞿瞿」的「瞿瞿」應該是一個意思，可是毛傳在在東方未明注說：「瞿瞿、無守之貌」，而在蟋蟀注說：「瞿瞿然顧禮義也」，怎麼同一辭語而有恰恰相反的兩種解釋呢？其依詩立訓，隨意解經，可以概見！最後，再拿意象的研究來說。文學作品本以形相的文字來表現，換言之，就是以看得見，聽得到，摸得着，甚而臭得出的文字來表現。這樣的表現，才達到了最高的藝術造詣。作家在藝術上造詣的高低，就決定在他能否使本是想像的東西而使讀者看得到、摸得到、感得到、甚而臭得到。三百篇是文學，假如他是成功的，他也應該是這樣的表現。我們解釋作

(180)

品的時候，就得發現作者的這種表現技巧，才能把詩義恰當地解釋出來。意象的研究是一種新興的方法，這種方法對於解釋古代作品，非常有用。古代作品往往被道學家、理學家、宗教家或政治家所利用，他們不從詩的整體來欣賞作品，只且斷章取義地來使用作品，結果使作品整個變了面目。現在知道了任何成熟的作品沒有不是用形相的文字來表現，那末，我們一定要還原了他們的形相文字，才算達到研究的目的。比如小星的「疇彼小星，三五在東」，是照着毛傳說的「疇、微始。小星、衆無名者。三、心。五、燭。四時更見」；或鄭箋說的「衆無名之星，隨心燭在天，猶諸妾隨夫人以次序進，知於君也。心在東方，三月時也。燭在東方，正月時也，如是終歲，烈宿更見」的解釋顯出形相呢？還是乾脆解爲「亮晶晶的小星，三個五個掛在東邊的天空」顯出形相呢？再如「肅肅宵行，夙夜在公，寔命不同」，是照着鄭箋說的「謂諸妾肅肅然夜行，或早或夜，於君所，以次序進御者，是其命之數不同也。凡妾御於君不當夕」的解釋顯出形相呢？還是解爲「急急地天不亮就出征，從早到晚，都在爲公，命運實在不同」的解釋顯出形相呢？只從這一點來看，詩篇到底應該解釋，大家也就明白了。

以上我們僅舉繫年、社會、統計、歸納、地理、心理、審美、文體、考證、科學、比較與意象十二種方法，看看現在我們使用的與前人使用的不同之點。沒有一種方法不是前人發明的；只是使用的目的不同，結果也就不同。而最重要的還在我們將這些方法綜合地來使用，才能有真正的結果。

十幾年來，我手裡總是拿着兩種主要的工具：一是意識，一是統計。意識、好像是指南針，它指導我研究的方向。統計、好像是開路機，凡是遇到難解的字句，都是由它來開路的。路開了後，再用其他的方法來協助，才開闢了詩經研究的新途徑。我現在發現了作者，大家都在懷疑，事實上，我已懷疑了十幾年。解釋一首，懷疑一次，解釋兩首，懷疑兩次，解釋三百零五首，懷疑三百零五次。因爲所解釋的都與人不同。與人討論吧？人人所走的路子都與我不同；因爲所走的路子不同，也就格格不入，討論也討論不來，只有始終在懷疑。要說走錯了路吧？可是每走一步就有一步的收穫，怎能捨得不走呢？最後發現了作者的時候，更懷疑自己在發瘋；而事實上一篇一篇都連接起來了，怎能使我不相信呢？況且由這條路，又解決了許許多困難的問題呢？如「平王之孫」，「誰從穆公」，「周公東征」這些不可能有問題，然而有問題，終解決了問題，你能使我不相信麼？說來也真駭人聽聞，兩千年來，大家都相信詩經是民歌，而且是五百年或七百年間的產品，現在突然歸結到個一時代；不僅一個時代，而且是一個作者，並且是作者的自傳，這個可能麼？我是由字句的統一而發現篇與篇的統一；由篇與篇的統一而發現人物的統一；由人物的統一而發現時代的統一；由時代的統一而發現地理的統一；由地理的統一而發現三百篇的統一，最後，由三百篇的統一而發現吉甫是詩經的作者。這種發現是逐步逐層而完成的，沒有走第一步，絕對不知道有第二步；不知道第一層，也絕對不知還有第二層。所以吉甫是詩經的作者這個發現，是科學

而不是主觀的，是理智的而不是情感的，是實驗的而不是假設的。

當我讀高中的時候，田培林先生教我們國文與邏輯，他就教導我們怎樣尋求科學的方法。當然，那時候並不真正瞭解什麼叫科學方法；但這種態度，始終影響着我。四十年來我所尋求的，就是這種科學方法。這中間，雖說接受了各種研究的文學方法，然始終無法將它們綜合起來。直到民國三十七年，我受了「工業心理學」的統計法的影響而來治理詩經後，才逐漸將各種方法綜合起來，始有今天的結果。反對我的，懷疑我的，我希望他先照着我的路子走一走然後再反對；即令贊成我的，我也希望他照着我的路子走一走再來贊成。科學貴在實驗，實驗的結果是一致的，才是真科學。我所用的方法很簡單，詩經這本書又很容易找，何妨照我的路子試一試呢！最後，我只是提醒大家一句話，大家就知道我這條路子是否正確了。從來解詩，沒有不是斷章取義的。春秋戰國的士大夫聘問是斷章取義的用詩，漢儒是由政治的觀點斷章取義的來解詩，宋儒是戴着道學的眼鏡斷章取義的來講詩，清儒用着訓詁考證的知識斷章取義的來釋詩；而我們是從三百篇的全面來瞭解詩義。應不應該從全面來看詩，大家想想就知道了。